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吳品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營鎮字第103081343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備註一（附件另寄）

開會事由：召開內政部淡海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第163次會議

開會時間：103年11月20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30分

開會地點：本部營建署601會議室（臺北市八德路2段342號）

主持人：曾委員兼召集人大仁

聯絡人及電話：吳品燕（87712713）

湯玉霜（87712714）

吳建忠（87712718）

出席者：許委員兼副召集人文龍、王委員兼執行秘書東永、謝委員偉松、盛委員筱蓉（新北市政府工務局）、張委員記恩（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）、錢委員學陶、張委員清烈、黃委員台生、董委員娟鳴、張委員容瑛、蘇委員瑛敏、王委員小璘、林委員文欽、何委員天河

列席者：名軒開發股份有限公司、呂文程建築師事務所、林大俊建築師事務所、陳明偉建築師事務所、頤昌建設股份有限公司、陳朝雄建築師事務所、新北市政府新建工程處、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北市政府交通局、新北市政府工務局、本部營建署（建築管理組、都市計畫組）（以上附件僅含議程）

副本：本部營建署署長室、秘書室警衛室、新市鎮建設組（1科、2科、3科）、

新市鎮建設組淡海新市鎮工務所（以上附件僅含議程）

備註：

- 一、檢附議程1份及報告書3式各1本，敬請攜帶與會。
- 二、依規定出席委員須過半數始得進行審議，敬請撥冗參加。
- 三、請設計單位於會中簡報10分鐘，必要時得展示模型以利審查。
- 四、本部營建署停車位有限，請儘量搭乘大眾運輸前往。

內政部

政部淡海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 第 163 次會議議程

、確認第 162 次會議紀錄

、討論事項

案：「淡海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第 1 開發區淡海段 2 地號日常用品零售業或服務業及集合住宅大樓新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案

明：

一、基地概要：

本基地位於淡海新市鎮特定區第 1 期發展區第 1 開發區，土地使用分區屬第 2 種中心商業區，面積約為 25,207.15 平方公尺，法定建蔽率為 50%，容積率為 500%，本案申請開發時程獎勵容積 6,301.79 平方公尺（約為法定容積之 5%）、開放空間獎勵容積 15,150.76 平方公尺（約為法定容積之 12.02%），為地下 4 層，地上 24 層，屋突 3 層之建築物。基地東側臨 50 公尺沙崙路 2 段，西側臨第 6 種住宅區，南側臨第 2 種中心商業區，北側臨 30 公尺新市六路一段。

二、都市設計內容：詳如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。

案：「淡海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第 1 開發區新市段 214 地號頤昌建設日用品零售或服務業及集合住宅大樓新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案

明：

一、基地概要：

地使用分區屬第 5-1 種住宅區，面積約為 1,865.89 平方公尺，法定建蔽率為 50%，容積率為 320%，本案未申請容積獎勵，為地下 4 層、地上 15 層、屋突 2 層之建築物。基地東側及南側臨 10 公尺囊底路、西側及北側臨 12 公尺計畫道路。

二、本案審查經過：

本案前經本部「淡海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」103 年 8 月 14 日召開之第 157 次會議審查未通過，設計單位業依上開會議決議及作業單位初審意見修正，爰再提會審議。

三、都市設計內容：詳如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。

第 3 案：「淡海新市鎮 11 號道路新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案

說明：

一、基地概要：

本基地自中正路、觀海路路口至濱海路三段路口，為全長 920 公尺，跨越淡水都市計畫及淡海新市鎮特定區之 11 號道路新建工程。

二、本案審查經過：

本案前經本部「淡海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」103 年 10 月 16 日召開之第 161 次會議審查未通過，設計單位業依上開會議決議及作業單位初審意見修正，爰再提會審議。

三、都市設計內容：詳如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。

參、臨時動議

肆、散會